

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1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六街 26 号华环大厦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阮方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4,420,96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.7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2017年11月9日公司在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74,420,962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经与会董事和会议记录人等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。

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9日